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主要职能是：1、宣传、贯彻和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等规范行政行为的法律、法规、规章。2、宣传、贯彻和执行交通运输领域法律、法规、规章、承担公路路政、道路运政、水路运政、港口行政、地方海事行政和公路、水路及地方铁路等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等方面的执法职能 ，依法纠正和查处违反法律、法规或规章的行为。3、受理县交通行政主管部门执法职责范围内违法行为的投诉、举报。4、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和“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制度。5、依法配合其他部门开展与本部门相关的执法工作。6、承办主管部门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行政执法案件。7、承担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信息化建设工作。8、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构成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为县交通局管理的正科级行政执法机构，行使公路路政、道路运政、水路运政、港口行政、地方海事行政、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等执法职责设综合科、法制安全科、工程质量监督大队、港航海事大队（水上应急救援中心）、综合执法一大队、综合执法二大队、综合执法三大队、综合执法四大队、综合执法五大队、综合执法六大队。实有人员121人，其中在编在职职工66人，系统内部借用人员12人，临聘劳务派遣人员43人。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5年年初预算数1709.1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709.1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收入较2024年增加51.12万元，主要是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经费拨款增加51.12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5年年初预算数1709.1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1709.1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263.9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预算63.2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预算64.45万元，交通运输支出预算1317.53万元。支出预算较2024年增加51.12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预算增加51.12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无增减。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09.12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09.12万元，比2024年增加51.1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60.92万元，比2024年增加51.12万元，主要原因是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经费支出增加51.12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项目支出148.2万元，与2024年持平。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2025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109万元，比2024年减少14.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与2024年持平；公务接待费1万元，比2024年减少1万元，主要原因压减会议接待费用开支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8万元，比2024年减少13.5万元，主要原因是已报废3辆车；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24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购车预算。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287.46万元，比上年减少9.6万元，主要原因为车辆费用减少。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物管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6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6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所有特定目标类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148.2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2024年12月，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24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6辆、执勤执法用车18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庹朝碧；联系方式：023-78445681**